

喻道集錦(于中旻)

比喻的極限

有幾個瞎子，聚在一起討論，主題是：太陽是甚麼樣子。

一個說：“聽說太陽像一張圓餅。”那使肚子飢餓的流涎三尺。

另一個說：“太陽像一面銅鑼。”有的人以為準會響聲震耳。

又一個說：“太陽像蠟燭。”有人想，那至少要比手臂更長大，才會給許多人看見。

也有的說：“太陽像火爐。”

但沒有一個瞎子能夠理解，光是甚麼。因為他們的眼睛，都不能看見。

主耶穌說：“我是世界的光。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裏走，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”（約八：12）
沒有甚麼能夠代替看得見的眼睛。

願望

據說，希臘的亞歷山大大帝東征的時候，路經波斯王居魯士（Cyrus）聖經譯為“古列”）的陵墓，在墓碑上刻著一句簡單的話：

“不要拒絕我的請求，讓這一抔土掩蓋我的軀體。”

亞歷山大駐馬沉思良久。然後，無言的揮一揮手，軍隊繼續行進。

原來赫赫一世的帝王，爭霸征戰一世，結局竟是那麼簡單的願望！

聖經說：“我們沒有帶甚麼到世上來，也不能帶甚麼去。只要有衣有食，就當知足。”（提前六：7,8）

敗仍可用

春秋時代，秦穆公用孟明為將去攻鄭國，在穀地給晉軍殺敗了。三年之後，又用孟明率兵伐晉，在彭衙吃了敗仗回來。次年，這敗軍之將再領兵伐晉，渡河以後，燒毀渡船，將士誓死直前，取城奪地，直薄晉國京都，大獲勝利，晉國畏懼不敢出戰。這決定了秦國在西方的霸權。

耶穌用失敗過的人。祂對即將不承認祂的彼得說：“但我已經為你祈求，叫你不致失了信心；你回頭以後，要堅固你的弟兄。”（路二二：31,32）

良馬遠征

有人把一匹良馬來，想要賣給當時的馬其頓王腓利（King Philip）。管御馬廄的人，見它雄駿非凡，想要試一試它的腳力，但發現其性烈不能駕馭。十二三歲的王子亞力山大在場看見了，自請試乘。王勉強應允他；條件是如果失敗了，必須罰他相等於馬價的錢。很多人為王子的安全擔心。

但亞力山大來到前面，迅速的掉轉馬頭，使它面向太陽；因他注意到是馬自己的影子，使其煩躁不安。這樣，他馴服了那名馬波駛飛路（Bucephalus），顯明它果然是駿馬捷足善馳。

宮廷的眾人，起初擔心王子的安危，現在爆起熱烈掌聲。腓利王十分歡喜，說：“馬其頓對你太小了，去尋求另一個跟你才具相稱的王國吧！” “

盡心

猶太拉比亞奇巴（Akiba ben Joseph, c. A.D.40-135），是一位受人尊重的學者。他一生愛神愛人，把自己的財產分給貧窮的人。到九十五歲的時候，被羅馬政府逮去該撒利亞，囚禁在獄中，用酷刑對付他。老人都安然承受，似乎別有所思。施刑的人感覺奇怪，以為他有甚麼邪術。最後，到了誦念 Sh'ma 的時候，他竟然面上現出微笑。問他為甚麼笑。回答說：“我知道自己一生竭盡心思，意志，體力和財力愛神；但我對自己有疑問，是否竭盡心靈生命愛神。現在我知道了，我為祂竭盡生命。” 然後，他安然含笑殉道。

Sh'ma 是“聽”的意思。按照申命記第六章 4 節原文的次序是：“聽啊，以色列！耶和華我們的神是獨一的主。你要盡心，盡性，盡力，愛耶和華你的神。”可見從心裏愛主是最要緊的。所以“無論作甚麼，都要從心裏作。”（西三：23）

盡一點力量

慕迪（Dwight L. Moody, 1837-1899）講過一個故事：

有一個人，乘船橫渡大西洋的時候，暈船極為痛苦，整天躺在艙內。有天夜裏，他聽到外面喊：“有人掉在海裏了！”他心有餘而力不足，無法幫助；但他想：“至少我可以把我的燈放在船艙窗孔上。”於是掙扎著起來，把燈籠挂在那裏。

第二天，他聽到那個墜海的人獲救以後對人說：“昨夜，在黑暗的水中浮沉，最後力盡下沉；忽然，有人把燈放在窗孔上，照出來的光，使救生船上的水手，看見下沉前我伸出來的手，就伸手把我拉上來。”

有一個多年患病臥床的基督徒，很想向人傳福音。她的臥室在樓上，有一個窗口臨街。於是，她在紙片上寫：“神愛世人”，從窗口送出，任風飄落。

有一路人，看見天上飄下紙片，拾起來讀，就引起興趣問道，後來信了主。

非拉鐵非的教會，得主的稱讚：“我知道你的行為，你略有一點力量...”（啟三：8）盡自己的責任，使用你那一點力量。

撒種不空

王載講過他的見證：

記得有一次，內子寫信給一友人。我便在信封背面寫上：“信耶穌得救，不信被定罪。”她收信後讀了，回信問第二句話怎樣解釋；但她的回信失落了。沒接到信，自然沒有解答。但這第二

句話，深入她的心。及至我在南京開奮興會，她來問我說：“那次的信，信內所說的，我全明白了；但信外所寫的“信耶穌得救，不信被定罪”，那第二句話，我不明白。

於是我對她解釋了，她便信道歸主，後來作了主的工人。可知為主勞苦，不是徒然的。
“當將你的糧食撒在水面上，因為日久必能得著。”（傳一一：1）

法外施恩

紐約市長拉高第（Fiorello Henry La Guardia, 1882-1947）為人富同情心。當他在夜間違警法庭處理案件的時候，有一個人偷竊一條麵包，他承認有罪。拉高第判決：“罰款十元。”那人無錢可付罰鍰；他偷麵包正是為了全家挨餓。但違法有罪必須執行罰款。拉高第打開自己的錢包，掏出十元代付罰款；並請在場的人，每人出五角，幫助那貧窮的家庭。

“因我們還軟弱的時候，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為罪人死...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，為我們死。”
（羅五：6-8）

多疑好問的人

講道完畢，聽眾裏有人問牧師，他是否相信先知約拿真箇被大魚吞下肚中。牧師說，凡聖經記載的，他都相信。那人又問，吞下約拿的魚是否鯨魚。牧師說：“我實在不知道，因為聖經並沒有說明是甚麼魚，只說：耶和華安排一條大魚，吞了約拿。他在魚腹中三日三夜。”（拿一：17）又說：“等我到天堂，見到約拿，可以問問他。”

“那人捨，繼續問：“如果在天堂你見不到約拿呢？”

回答：“那麼你自己去問他。”

有人問奧古斯丁，在創造天地之先，神在作甚麼。

回答是：“祂在為了好奇的人預備地獄！”

“人非有信，不能得神的喜悅。”（來一一：6）

芥菜子

亞力山大東征，他預期一個下午的鏖戰，就可以把波斯的主力解決。

波斯王大流士三世，送了一袋芝麻給亞力山大，意思說：波斯的軍隊眾多，難以數計。亞力山大回敬他一袋芥菜子，因為芥菜子更小，所以數量更多；而且芥菜子辛辣。戰爭的結果勝利歸於亞力山大。

主耶穌說：“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種，就是對這座山說：‘你從這邊挪到那邊’，它也必挪去；並且你們沒有一件不能作的事了。”（太一七：20）

面對死亡

約在二千五百年前，印度有一個寡婦，她的獨生子死了，非常悲傷，去到一座小山上，尋當時的智者佛陀釋迦牟尼求安慰。釋迦聽了她的問題，叫她去到村中，找著一家沒有死過人的，問他討

一把芥菜子回來。

到家家燈火的時候，那寡婦空著手回來了。她絕望的報告說：一把芥菜子倒不難找，但無法尋得一家沒有死過人的。

佛陀對她說：“既然如此，家中死人的不止你一人；有甚麼好難過的？去吧！”

這樣的安慰輔導，不會有多大效果：唯一的兒子死了，寡婦還有甚指望？

耶穌在世的時候，看見拿因城的一個寡婦，為獨生的兒子死去而悲傷。耶穌憐憫她，對死者說：“少年人，我吩咐你：起來！”那死人就坐起來，並且說話，耶穌便把他交給他的母親。（見路加福音第七章 11 至 17 節）

神的兒子主耶穌基督，是生命的主，復活的主，使那個家庭的光景，有何等的不同！

受苦不移

在十七世紀，由英國來美的早期清教徒移民，生活相當艱苦，氣候水土不適，還受到原住民印地安人的爭擾。

英國清教領袖徒克倫威爾（Oliver Cromwell, 1599-1658）將軍，寫了一封信給弟兄們，大意說：聽說你們在那裏生活很困苦，十分同情，並建議他們，如果願意移往百慕達，將樂於協助。當然他們沒有接受他的好意，繼續忍耐住下去，後來建立了美國。

遇到苦難就轉移，必不能有甚麼成就。

“你們就是為這國受苦。”（帖後一：5）為了主的國度，必須忍受苦難，不可灰心退後。

錯誤安排

第一次世界大戰中，丘吉爾（Winston Churchill, 1874-1965）作過義務戰地通訊員。有一天，他跟一位將軍約定晤見；那將軍派車在某十字路口接他去。丘吉爾由他的臨時住舍，步行了三哩，在一個路口空等了一小時，又踏著泥濘的路回去，一路上心中抱怨那將軍的失誤；回到住處，發現他住過的地方不見了。原來在他離去後五分鐘，德軍的炮彈炸毀了他的住處，同住的人已經粉身碎骨。

他的抱怨不滿立時煙消雲散。因為所派去接他的車，等在另一個十字路口。將軍知道了失誤的原因，再派車去丘吉爾新的住處接他。丘吉爾想到將軍在百忙中細心安排，約見他，不禁滿心感恩。

助人的果子

有一天，有個蘇格蘭的貧農，在田間工作。忽然聽道附近的水潭，有孩子惶急喊救。他急忙跑去，看見一個男孩子，滿身污泥，掙扎著，越陷越深，即將滅頂。那農夫把他救上岸。

第二天，一輛華美的車，來來到農夫的家門。一位穿著入時的貴族，自我介紹，說是那被救的男孩的父親，說：“你救了我的兒子，我願意給你報酬。”

農夫說：“我不能接受任何報酬。”正在這時，農夫的孩子從家中出來。

那貴族說：“那是你的兒子嗎？”農夫說：“是”。

“這樣吧，讓我帶他去我家，給他受良好的教育。如果他像他父親一樣的品格，將來必然會有成就。”農夫欣然接受。

後來，那農夫的孩子，進了倫敦大學的聖瑪利亞醫學院，成了醫生，就是醫學院的福來明教授（Sir Alexander Fleming, 1881-1955），在1928年發明了盤尼西林。

幾年後，英國首相丘吉爾（Winston Churchill, 1874-1965）患上了肺炎，在當時是不治之症，幸而有盤尼西林治療而得痊愈。原來丘吉爾的父親不是別人，就是幫助教育福來明的 Lord Randolph Churchill。

聖經說：“你們的富餘，現在可以補他們的不足；使他們的富餘，將來也可以補你們的不足。”（林後八：14）

微小的開始

在美國賓塞維尼亞州非拉鐵非城，有一所教堂，在主日學教室，懸著一個美麗的小女孩照片，旁邊則是和藹的康維勒牧師（Russell Herman Conwell, 1843-1925）。

故事是這樣的：

有一個主日早晨，恩典浸信會關心羊群的康維爾牧師，發現一個小女孩，在一邊哭泣。原來那所教堂很小，主日學教室已沒有座位。牧師設法安置她進去。

那天晚上，在睡覺的時候，小女孩思想，教堂裏沒有地方收容孩子的事。兩年後，這個小女孩，死在貧民區的租屋。她的父母請牧師來主持喪事。

當移開小女孩的遺體，發現她身邊有一個殘破的小錢包，裏面有五十七分錢。還有一張紙條，是小孩子的手筆寫的字：

“這是為了幫助那小教堂造大些，使更多的孩子可以去主日學。”

到了主日，牧師把那女孩殘破的小紅錢包，帶到講台上，鼓勵執事們和信徒，效法那小女孩不自私的奉獻。當地的報紙刊載了這個故事。

有個地產商知道了，介紹他們一片土地。不過，地價太多些，那個負債的小教會，絕對無法負擔。地產商情願減價，把在當時，二十世紀初，二十五萬美元鉅值的土地，只收五十七分錢。

現在建立在那片土地上，是可容三千三百人聚會壯麗宏偉的殿堂浸信會（Temple Baptist Church），並且還有一所殿堂大學（Temple University）和好撒瑪利亞醫院。誰能想得到，這一切，都是由交在神手中微小的五十七分錢開始。

生命傳承

康維勒（Russell Herman Conwell）另有他自己的故事。

在十七世紀的英國，有個賣聖書的人，已經沒有人記得他的名字。這人把一份福音單張，送給了青年貝克斯特（Richard Baxter, 1615-1691）。貝克斯特信了主，後來成為傳道人，使當時最沒有希望的期德寺（Kidderminster, Worcestershir）變成全英國的模範教區；並寫了很多書和文章，其中有“勸告未信主的人，使千萬人受感信主。其中有個道瑞治（Philip Doddridge, 1702-1751）信主

作了來非國教（獨立教會）的牧師，並聖詩作家，其名著中有宗教在心靈的興起與進展。有一名英國富家青年，名叫衛博福（William Wilberforce, 1759-1833）本來生活散漫，沒有目標，在游歐洲途中讀了本書信主，由一個自私的人，成為英國政治的良心，作了國會議員，一生致力於廢除奴隸運動。1832年，國會通過成為法案。在大西洋的對岸，美國非拉鐵非城的青年律師，出版家康維勒，在1872年，讀了衛博福的著作，成為基督徒，並作了殿堂浸信會的牧師，殿堂大學的首任校長。

聖經說：“當將你的糧食撒在水面，因為日久必得著。”（傳一一：1）

屬靈的家譜

1858年，波士頓有一個主日學教員欽保勒，帶領了一名二十一歲的皮鞋推銷員信主奉獻。那青年推銷員後來成為布道家慕迪（D.L. Moody）。

慕迪到英國去布道，在1879年，激起了一個小教會牧師邁爾（Frederick B. Meyer）的布道熱誠。

邁爾越過了大西洋，來到美國的校園講道，引領了柴普曼（J. Wilbur Chapman）皈主。

柴普曼作青年會事工，有一段時間，他請了棒球運動員桑岱（Billy Sunday）作傳福音的同工。

1924年，桑岱到北加洛林納州的沙洛開奮興會。當地有一些教牧及信徒蒙恩得復興，發起熱心，組成了一個基督徒團契。十年過去了。在1934年的時候，他們約請了一位翰牧博士（Dr. Mordecai Fowler Ham）來舉行連續十一週的聚會。在那一系列的奮興會中，有一名十六歲的青年人，是附近一個農夫的兒子，他名叫葛培理（Billy Franky Graham），在會中決志信主奉獻。葛培理是歷來帶領最多人信主的佈道家。

“你在許多見證人面前聽我所教訓的，也要交託那忠心能教導別人的人。”（提後二：2）

貌與德

許允娶了阮衛尉的女兒為妻，見她的相貌奇醜，不肯和她同室；經朋友相勸，才肯入內。

許允說：“女子有四德：德行，言語，容貌，工作，你有幾項？”

妻子說：“新婦只缺容貌。士人應有百行，你有多少？”

許回答說：“俱備。”

妻子說：“君子百行，以德為首要。您好色，而不注重品德，哪說得上俱備？”

許允覺得慚愧，以後互相敬重。

聖經論到容貌與品德時說：“婦女美貌而無見識，如同金環帶在豬鼻上。”（箴一一：22）

又說：“艷麗是虛假的，美容是虛浮的，惟敬畏耶和華的婦女必得稱讚。”（箴三一：30）

夜間歌唱

凱恩（Thomas Ken, 1637-1711）英國國教會溫徹斯特的主教。1673年，他給學院的學生，寫了一本禱告手冊，其中有早禱，晚禱，午夜禱告的詩歌各一首，勉勵學生要在靈修時使用。每首詩歌的最後一節相同，是對三一神的頌讚。那首夜禱的詩歌，從開

始就少人歌唱，只是其最後一節，成為教會最普遍的頌歌，就是“三一頌”：

讚美真神萬福之源 天下萬民都當頌揚
天上萬軍頌讚主名 讚美聖父聖子聖靈

凱恩幼為孤兒，被一位名學者收養。1661年，受任為牧師。1679年，為宮廷牧師。英王查理二世，要他讓出住宅給他的女戲子情婦，凱恩一向反對宮廷的不道德生活，竟嚴詞拒絕。1585年，晉升主教。是他給查理二世行臨終聖禮。

1688年，英王雅各二世重頒宗教容忍宣言，用意在提倡羅馬教。凱恩和其他六位主教，拒絕在教區發布，卻發行反對的文告。因此，以“教唆叛亂”罪名，被送進監獄。但他實際上效忠英王。

1689年，“光榮革命”成功，荷蘭來的威廉王子即位為英王。凱恩拒絕向新王宣誓效忠，因而被免職。他生命中的最後二十年，在退休中度過。晚年坎坷的凱恩主教，儘多時間可以唱他的“三一頌”，但唱來不容易。

懊悔

在英國小鎮 Uttoxeter，市場前的街上，一輛馬車停了下來。車上緩慢的走下一位年長的紳士，脫下帽，靜默的久站在那裏。天正下著大雨；他卻一動也不動。雨漸漸過了。他走回車上，回到住所，沉痛的啜泣不止。

他就是英國大文豪章生（Dr. Samuel Johnson, 1709-1784），也是有名的道德家。

五十年前，在家鄉 Lichfield 的小書店裏。外面正下大雨。十八歲的章生，正沉浸在古典拉丁文學名著中。他父親正強烈的咳嗽著。在咳嗽間歇中，要兒子把一些書拿去鄰鎮 Uttoxeter 市場去賣。章生聽見了父親的話；只是放不下書。載客的馬車來了。老人家咳嗽著冒雨上車，去二十哩的旅程。

這影像始終存在他的記憶裏。五十年後，他去表示懺悔。

由我開始

普里茂斯弟兄會領袖達秘（John Nelson Darby, 1800-1882）年輕時極有才華，而好批評別人的短處。有一天，當著他父親這樣作。他的父親嚴肅的說：“我說，約翰，藉一個人的改變能使世界進步。”當然，那一個人是自己。

轉變後的達秘，由批評別人，而善於教導人。

不誇張

孔子可敬處之一，是他能看見人的好處。如果你以為他是個只嚴厲責備人的老先生，那是錯誤的。實際上，他該責備時責備，該稱讚時稱讚。

論語“雍也”章記載：子曰：“孟之反不伐，奔而殿，將入門，策其馬曰：非敢後也，馬不進也。”

歷史背景是這樣的：

魯哀公十一年，齊魯交戰，魯兵敗了。魯國大夫孟之反，殿後掩護撤退。將到城門的時候，

他故意鞭打他的戰馬快跑在前面，然後說：“不是我勇敢過人，有意斷後，實在是因為我坐下的馬跑不快啊！”這樣不誇耀自己，不居功的人，太難得了。所以孔子稱讚他的謙德。

在我們今天看來，為了謙隱而虛言，似乎有些過分了。不過，現代人的問題，是太喜歡自己作廣告。

聖經說：“要別人誇獎你，不可用口自誇；等外人稱讚你，不可用嘴自稱。”（箴二七：2）只述說自己的“見證”，實在是可厭，更犯了遮蓋主榮耀的罪。

翻譯的誤會

帕爾摩（Arnold Daniel Palmer）是二十世紀美國最佳高爾夫球選手，世界最有名的球手。

有一次，沙烏地阿拉伯國王邀請他去表演，極為欣賞他的精湛球技；問他要甚麼報酬。他想了一下，說請國王陛下給他一支“Golf Club”（球棒）；他以為刻有王徽的球棒，放在家裏客廳中，該是很好的紀念品。

第二天，國王差人送了一個信封來，裏面會是球棒嗎？不是，“Golf Club”（高爾夫俱樂部）的產權證明：包括十八洞的球場，和一所俱樂部房子。

君王的慷慨

亞力山大（Alexander the Great of Macedonia, 356-323 B.C.）同一位哲學家交好（據說，是他的老師希臘名哲學家亞理斯多德 Aristoteles, 384-322 B.C.）。他授命管理府庫的大臣，無論那哲學家要多少財物，都要照給他。

有一天，那管庫大臣來見王，說是哲學家向他支取一個數額，他以為是大得不合理。王說：“他要得數額大，是因為他看偉大的王，足能夠慷慨付給。”即下令照他所要的給他。亞理斯多德用來作科學研究，包括採集標本的費用。

遠比亞力山大和所有君王更偉大的神應許說：“你要大大張口，我就給你充滿。”（詩八一：10）

知足無求

亞力山大經過哥林多，去見當時有名犬儒派哲學家迪奧真尼（Diogenes）。迪奧真尼住在一個木桶中，向著太陽取暖。

亞力山大說：“我是偉大的王亞力山大。”

迪奧真尼說：“我是迪奧真尼那條狗。”

亞力山大告訴他，可以要求任何恩惠，我必定為你成就。迪奧真尼說：“站開些，不要遮住我的太陽！”

亞力山大感嘆說：“如果我不是亞力山大，我願作迪奧真尼！”

據說，他們二人在同一天去世。那是 323 B.C.亞力山大年三十三歲，征服了大半個世界；迪奧真尼九十餘歲。

無欲也無求於人，可以過快樂知足的生活。基督徒不僅快樂無求於人，更能向神祈求，倚靠神果喜樂的生活。

“我們沒有帶甚麼到世上來，也不能帶甚麼去；只要有衣有食，就當知足。”（提前六：7,8）

知足無缺

一位去非洲的宣教士，回國度假的時候，帶了當地的一名部族信徒同來。

當他們在美國的時候，有一天，宣教士帶他去紐約最大豪華的百貨公司參觀。看了陳列齊全，有美皆備的公司後，問那土人的印象；那土人說：“我從來沒有看見過這樣多無用的東西！”原來日用“必需”品，變成了無用的東西。

誰的價值觀念正確？二千多年前，有一位智者，說過類似的話。

希臘哲學家蘇格拉底（Cocrates, 469-399 BC）相信，真智慧的人，不會為了世界的物質所羈絆。他自己生活簡單，用不著穿鞋。但他常去市上，注視那些名貴的物品。

有個朋友問他，怎會被如此那些東西吸引。他說：“我喜歡去那裏，看我可以完全不需要那些東西。”那是珍視他的真自由。

“只要有衣有食，就當知足。”（提前六：8）

找人

迪奧真尼在哥林多城，白天打著燈籠，在街上走來走去。有人問他在幹甚麼；他回答說：“找人！”“

他所找的“人”，可以解釋作完全的人，或正常的人，就是有人格的人。當然，在墮落的世人中，難免要失望：人作物欲的奴隸，就不能挺起腰來作大丈夫。

三百多年後，神的兒子耶穌基督來到世上。祂是真正人的典型。祂在巡撫彼拉多面前受審判；彼拉多宣告：“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！”（約一八：38）在釘十字架以前，彼拉多指著默然受苦的主耶穌說：“你們看這個人！”（約一九：5）

個人問題

盧益思（C.S. Lewis, 1898-1963）有一次徒步旅行，歸來的時候，搭乘火車。他那衣衫不整的樣子，使一位頭等車廂的年老婦人問他：“你有頭等車票嗎？”

回答：“是的，夫人。但我恐怕自己要用。”

以衣衫取人，不僅是初期教會的毛病，現在更是如此，絕不能免。（雅二：1）但在神的國裏，有新生命是最重要的。不過，重生得救是個人的事。

“你們總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沒有，也要自己試驗。”（林後一三：5）

和解妙法

林肯（Abraham Lincoln, 1809-1865）作律師的時候，誠實而不貪，常勸人息訟和解。

有次，一個怒氣沖沖的顧客，為了兩元五角錢，而要控告洩忿。苦勸不聽，林肯要收費十元。來人照付了。

林肯拿五元給那被告；他付了二元五角給那要告他的人。結果息事寧人，皆大歡喜。

同乘

林肯在伊利諾州春田市的時候，有一天，走在路上，遇到一輛馬車經過。

林肯問那駕車者說：“你肯不肯幫忙載我的外衣？”

“當然可以。但我怎樣還給你呢？”

“那不成問題：我仍然穿著它。”

聖徒的盼望，是在主耶穌再來的時候被提見主。那時，要脫去現在這敗壞的肉體，穿上榮耀的靈體。“我們在這帳棚裏嘆息勞苦，並非願意脫下這個，乃是願意穿上那個，好叫這必死的被生命吞滅了。”（林後五：4）與主永遠同在，那是何等的喜樂！

息怒良方

在內戰期間，有一次，作戰部長司坦頓（Edward Stanton）來向總統訴說，他收到一位將軍的來信，措辭極為無禮。總統告訴他說，寫一封嚴厲的信譴責那將軍。

司坦頓回來復命，手中拿著那回信給總統看。

林肯問：“現在你要把這封信怎麼辦？”

司坦頓希奇的說：“當然發出去！”

林肯搖頭說：“不，你不想發那封信了。把它丟在火爐裏面。我就是這樣：在生氣的時候，寫一封信，就覺得好些了。那封信寫得很好。現在燒掉它，再另寫一封。”

“愚妄人怒氣全發，智慧人忍氣含怒。”（箴二九：11）

領袖風範

在滑鐵盧戰役中，有人向英軍的統帥威靈敦公爵（Arthur Wellesley, Duke of Wellington, 1769-1852）報告說，發現拿破崙在敵軍中，要不要射殺他。威靈敦禁止他，說：“統帥們不該彼此射擊。”

“同屬於主教會的領袖們，豈不更該彼此尊重？”

化敵為友

福克司（Charles James Fox, 1749-1806）在當時英國議會中，以口齒犀利善辯著名，而性向獨立不群。1779年，他因攻擊諾茨（Lord Frederick North, 1732-1792）首相領導的政府，引起其支持者亞丹（William Adam）向他挑戰決鬥。

射擊的信號發出了。亞丹立即開槍；福克司靜立不動。公證人第二次要他開槍。福克司說：

“我絕對不；因為我無怨無爭！”雙方走上前，彼此握手和好。福克司說：“威廉，如果你不是用政府製造的武器，你可能殺死我！”

以後，亞丹成為福克司的忠誠支持者。

火的危險

約翰衛斯理 (John Wesley, 1703-1791) 一次在講道時，發現聽眾有人睡著了。他忽然喊道：“火，火！” “

睡的人驚覺站起來，倉皇問：“在哪裏？”

衛斯理說：“地獄的火，是為了那些聽道時睡覺的人預備的。”

“不要藐視先知的講論。”（帖前五：20）

識字苦樂

富蘭克林 (Benjamin Franklin, 1706-1790) 在巴黎的時候，應邀參加一個餐會。席間有人提出問題：“在甚麼環境中的人最為可憐？” 各人指出甚麼樣的人最可憐。

輪到富蘭克林，他說：“一個孤獨的人，在雨天，卻不能讀書。”

柴斯特屯 (G.K. Chesterton, 1874-1936) 在美國旅行時，一天晚上，有人帶他去紐約博樂匯，看夜暗中千彩萬色的霓虹燈景色。柴斯特屯靜默看了一會，慢慢的說：“對於不識字的人來說，那是多美麗！”

同心工作

在美國獨立戰爭中，有一小群兵士在修築防禦工事。那些兵長久工作，顯然已筋疲力盡了。有個軍曹卻盡坐在那裏發號施令，不肯動手幫忙。

一位便裝的中年人，騎著馬經過那裏，問起原因。那指揮者神氣十足的回答：“先生，我是軍曹！”

中年人一言不發，捲起袖子動手參加工作。到工作完成了，他去向那指揮者說：“軍曹先生，下次再有任務時，到總部去找我幫忙。”

軍曹醒悟了過來，卻為時已晚。那人正是總司令華盛頓將軍 (George Washington, 1732-1799)。

聖經說：“同心合意興旺福音。”（腓一：5）

誠實的話

蘇格蘭哲學家休謨 (David Hume, 1711-1776) 以懷疑論著名。他經常參加正統信仰的教會聚會，去聽一位嚴肅的教牧講道。講道者是名佈道家威特腓 (George Whitefield)。有人遇到他，問他是否自相矛盾，聽這樣的講道。

休謨說：“我全不相信他所講的，但他相信；我願意每周一次，去聽一個人相信他自己所講的。” “

“惟用愛心說誠實話。”（弗四：15）

觀友知人

從前楚國有個相士，他看的人從來沒有相錯的，以至全國聞名。楚莊王也去請他看相。相士向王道出他善斷吉凶，所言必中的職業秘密，頗為出人意外。

相士說：“我不是會看甚麼相，而實在是善於觀察人所交往的朋友。我見平常百姓，如果所交的朋友是孝悌忠謹的人，這樣的人家業必日漸發達，聲譽必日漸增榮，這樣的人就是吉人。我觀察作官的人，如果所交的朋友是誠實有善行的好人，這樣，他在朝事君，必然日有進益，漸漸膺任要職，對於國家有益，這樣的人世吉臣。我觀察作人君的，如果他朝臣多是賢能的人，左右都是忠臣，當他們的主子有了錯失的時候，大家都諍言勸諫；如此則國家日益安定，君主日益尊榮，天下日益敬服，這樣的君是吉主。實在說來，我不是能相人，是能觀察人的朋友罷了。”（呂氏春秋“不苟論，博志篇”）

“濫交朋友的自取敗壞；但有一朋友，比弟兄更親密。”（箴一八：24）

幾乎太遲

在 1920 年代，英國經濟衰退，很多人失業。工會發動罷工，人民生活愈加困難。在蘇格蘭勞瑞牧師（David Laurie）的教會中，有很多信徒是礦工。

連著兩個晚上，當勞瑞牧師禱告的時候，神告訴他去幫助一個家庭。他並沒有去。第三天晚上，勞瑞不能入睡。他跟妻子說過，就起身送一點錢給一個貧困的家庭。時間已經將近午夜，他並沒有驚動任何人，悄悄將錢投進那家門上的信箱，然後轉身回家。

半小時後，有人在敲門。他開門看見，正是他送錢去的那個人。進門後，那人說：“牧師啊，今夜我差一點犯下了殺人的罪。我有五個孩子，我和妻子三天沒有吃的；神好像是撇棄了我們不管，我不忍看孩子們繼續忍餓，所以決定如果今天半夜之前，神不聽我們的禱告，就是我們全家同歸於盡的時候。當我手中拿著剃刀，在屋裏走來走去，忽然聽見有腳步聲，又看見有甚麼物件從信箱送進門內：信封裏是三個金鎊，正好濟我們的急。我打開門看，認得是您的背影，您已經不見了。”

這次的經歷，不僅救了那貧困的一家人，也改變了勞瑞的事奉，他明白了作神使者的意義。在聽從神的聲音上，稍稍遲延，幾乎鑄成大錯。

“我急忙遵行你的命令，並不遲延。”（詩一一九：60）遲延與違背的結果常是一樣的。

盡己責任

在特拉法加（Cape Trafalgar）海戰中，英國海軍大將納爾遜（Viscount Horatio Nelson, 1758-1805）在勝利號（HMS Victory）旗艦上指揮。納爾遜將軍問艦長哈第（Thomas M. Hardy），照他的預料，這戰役能夠俘獲幾艘法軍戰艦。哈第回答：“依各項條件綜合分析，能俘獲十四艘艦隻就很好了。”納爾遜說：“要俘獲二十艘我才滿意。”他發出最後的信號：“英國要求每個人盡自己的責任。”（ENGLAND EXPECTS EVERY MAN TO DO HIS DUTY）

戰爭的結果，英國果然俘虜了二十艘法國軍艦。在海戰中納爾遜負重傷。幾小時後，那垂危的海軍英雄說：“現在我滿意了。感謝神，我盡了自己的責任。”然後，安然離世。

希望

在即將要進軍東征亞西亞的時候，希臘的馬其頓王亞力山大（Alexander the Great, 356-323 BC），關心部屬經濟情況，把自己王家的財產，幾乎全部分給隨從出征的將領們。當他的大將波迪克（Gen. Perdiccas）問王，他自己還剩下了甚麼。亞力山大說：“希望。”波迪克說：“既然如此，我們與王同甘苦的，也有分於你的希望。”他拒絕接受王分賜的財產，其他王的朋友們，也都這樣作。

信任

在東征途中，有一次亞力山大染病，甚為危險。隨行的醫生們，都不敢為他處方治療，恐怕一有問題，軍中將領會懷疑他們謀害。只有一個腓利醫生（Philip the Acarnanian）感於王的信任，來給王處方服藥。

當他在調製藥劑的時候，亞力山大收到腓利仇敵的來信，警告王說，腓利受波斯王的賄託，要毒死王。亞力山大看了，未告訴任何人，只把信放在枕頭下。等腓利調好了藥，亞力山大把信交給腓利看，一邊從他手中接過藥來一飲而盡。腓利看了誣告的信，又驚又怒，跪伏在王的床前。王向腓利保證，完全信任他的忠誠。三天以後，亞力山大病好了，親自出現在軍隊前。

團契

亞力山大帥領大軍，在乾燥的沙漠中行進。有一名兵士，找了水，用頭盔盛著，捧來跪在他面前，要王喝了止渴。

王問那兵士說：“這些水夠不夠一萬人喝的？”兵士搖頭表示不能。亞力山大就把水倒在地上。

聖經說：要“同心合意興旺福音”。（腓一：5）

生命的見證

亞力山大東征凱旋途中，死在巴比倫。當隨侍的人，準備收殮的時候，發現他的身上有十多處的傷痕，有的近於心臟，有致命的可能；但沒有一處傷痕是在背後的。

其他的領袖，有的全身沒有傷痕，只在背上有傷。這是亞力山大成功的地方。

聖經勉勵信徒信徒，要知道應當跟從的領袖：“從前引導你們，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，你們要想念他們，效法他們的信心，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。”（來一三：7）

死的見證

亞狄生（Joseph Addison, 1672-1719）將要離世的時候，差人去叫他的繼子來，就是後來的 Lord Warwick，早年浪蕩不檢，對他說：“看基督徒的死有何等的平安。”之後安然離世。

“在主裏面而死的人有福了。”（啟一四：13）

忍耐

1553年，信仰天主教的瑪麗（Mary of Tudor, 1516-1558）作英國的女王，在當時加冕禮的行列中，她異母妹妹伊莉莎白（Elizabeth, 1533-1603）的角色，是受命捧著王冠。她輕聲抱怨嫌太重了。旁邊的法國使者諾艾力（Noailles）聽了說：“忍耐！到戴在你自己頭上的時候，就覺得輕些了。”

以後，屬於更正教信仰的伊莉莎白，處境並不愉快，有一段時間，還曾在倫敦監獄中度過。但是，五年以後，她繼位作了女王（1558-1603）。成為英國歷史上最受愛戴的王。

“效法那些憑信心和忍耐承受應許的人。”（來六：12）

鞋的來源

從前沒有鞋的時代，有一位王，當走在地上的時候，感覺他的御足很痛。臣僕們在他所到的地方，鋪上紅氈。但那使他的行動受到限制。於是王決定在全國普遍鋪地毯；那樣，老百姓也不必在走路時為荊棘蒺藜所傷，或受冬寒夏熱之苦。

有一位智者向王說：那樣作耗費太大，也不太實際。他建議一個容易的辦法，只要把王的御足用獸皮包起來，就可以達到同樣的保護目的。這就是鞋的起源。

這是印度的傳說。

聖經說：始祖亞當夏娃犯罪以後，地因人犯罪而受咒詛，不再效力，卻生出荊棘蒺藜。恩慈的神，在把他們逐出樂園之前，“用皮子作衣服給他們穿”（創三：21）。這是說，有獸被殺流血，作成給人蔽體的衣服。如果鞋也是同時，或稍後如此發明的，該是合理的推想。

主耶穌差遣門徒出去，並且應許說：“我已經給你們權柄可以踐踏蛇和蝎子，又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，斷沒有甚麼能害你們。”（路一〇：19）這是福音得勝的應許。論到聖徒的全副軍裝，使徒保羅說：“用平安的福音，當作預備走路的鞋，穿在腳上。”（弗六：15）

願信徒所到的地方，都帶著這大能的福音，到處得勝，擴展神的國度。

最後機會

柏路克（Bishop Philips Brooks, 1835-1893）美國麻省聖公會主教，在病重的時候，謝絕見客。但當他聽到著名的不可知論者殷格索（Robert Green Ingersoll, 1833-1899）來他家探病，立即破例接見。

殷格索感到榮幸，向他的朋友表示珍視；也許他以為主教看重他的財富或名聲，就問起特別厚愛的理由。

柏路克說：“原因是對於別的朋友，我確知在將來的世界會再見到他們，但對你恐怕是最後的機會了。”

“看哪！現在正是悅納的時候，現在正是拯救的日子。”（林後六：2）

“總要趁著還有‘今日’”。（來三：13）

見到父親

1893年，世界博覽會（World's Columbian Exposition）在芝加哥舉行，紀念哥倫布登陸美洲四百周年。

佈道家慕迪（Dwight Lyman Moody, 1837-1899）舉行帳篷佈道會。有一個主日晚上，他的講題是：“人子來，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。”當講道完畢，有人帶一個迷失的小孩子到台上。慕迪把那孩子抱在手上，向會眾說：“這孩子找他的父親，但父親比這孩子更急切，要找到這孩子。我們的天父也是這樣。許多年來，祂要跟你相聚，祂追尋你，噢，罪人啊，祂仍然追尋你！”

在這時候，一個倉皇的父親奔到台前；那孩子看見，立即伸出手，投入父親張開的懷抱中。在場的群眾一齊歡呼。慕迪喊著說：“這樣，如果你奔如神的懷抱，祂也如此接納你！”

悔改的人

有一位牧師，應邀去監獄佈道。

他到了那裏，面對著和他教會不同的會眾，竟想不出如何開口。顯然那不是他習慣的教會，不能稱“弟兄，姊妹”；也不該稱“各位公民”，那太像政客聲口了；當然也不能叫“罪犯們”...想著，想著，到了講壇的台階，不留意絆了一跤，跌倒在地。爬起來以後，他有了適當的開場白了：“人跌倒了，還要再起來！”接下去，他講了一堂自然感動人的講道。

“你回頭以後，要堅固你的弟兄。”（路二二：32）

真實的給予

托爾斯泰（Graf Lev Nikolayevich Tolstoi, 1828-1910）是伯爵，俄國作家，大地主。有一天，走在街上，有個乞丐向他伸手求周濟。托爾斯泰探手在身上所有的衣袋中搜索，想找一個錢給他，竟然一無所得。托爾斯泰是個基督徒。他不好意思的道歉說：“對不起，我的兄弟，請不要生氣。我實在身邊沒帶錢；如果有，我一定會樂於給你的。”

那乞丐的臉忽然笑容煥發，說：“先生，你賞給我的，過於我所求的許多。你稱呼我：兄弟！”

真實的施捨，不僅是財物，更要有施捨者的心。“人若有願作的心，必蒙悅納。”（林後八：12）

神的護衛

柏倫納德（David Brainerd, 1718-1747）是美國早期向印地安人工作的宣教士。那位青年的宣教士，雖然患肺癆，卻深愛那些不認識神的土人，勤奮向他們傳福音，尤注重禱告。

有一天深夜，一群印地安人，手持戰斧，潛近柏倫納德的帳篷，悄悄從帳篷的縫中張望。他們看見那宣教士，跪在當中禱告。一條極毒的響尾蛇，爬到他的兩腳中間，昂首作勢要咬下去；他們預期那白人就要倒地死亡。但想不到，那蛇注視了很久，忽然垂下頭，轉身爬出帳篷離去。

這景象使那些印地安人敬畏，改變了加害宣教士的計畫，回去村中，向族人報告。

柏倫納德本來知道自己的危險，預期土人會殺害他；但發現他們對他甚為友好，接待他，對

他尊重以至敬畏。在許久之後，才明白事情的原因：土人見到那夜的奇蹟，承認柏倫納德是那位“偉大神靈”[印地安人對神的稱呼]的使者，所以有祂特別的保佑。

聖經說：“耶和華的使者，在敬畏祂的人四圍安營，搭救他們。”（詩三四：7）

沒有空處

美國開國元老傑弗遜(Thomas Jefferson, 1743-1826)，在第三任總統之前，曾任副總統(1797-1801, John Adams 任內)，有多方才幹，極受人推重，而崇尚簡樸。

有一天，他穿著舊工作服，到巴勒摩的著名旅館找房間。旅館主人不認得他，推說沒有空處而拒絕。當傑弗遜離去後，有人告訴包亦敦(Boyden)，他拒絕了給副總統住宿。包吃了一驚，急忙派人去追尋，告訴他隨意要多少房間都可以。那時，傑弗遜已經另在別的旅館安置；告訴來人說：“請回去告訴包亦敦先生，多謝他的盛意；但如果沒有空處收容一個骯髒的工人，他也該不能收容副總統。”“

聖經說到主耶穌：“祂在世界，世界也是藉著祂造的；世界卻不認識祂。祂到自己的地方來，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。”（約一：10,11）

盜亦有道

孟高謨利(James Montgomery, 1771-1854) 英國詩人，聖詩作家和慈善家。他定居在舍斐德(Sheffield)，為當地居民普遍愛戴。他所作聖詩的名句：“求賜火焰的舌頭和愛的心，傳揚和好的福音”，顯明其注重宣道的熱忱。有一天，他家中遭賊偷竊，失物中有婦女們合贈的一具精美墨水盂。社區群情嘩然。

幾天後，那失去的墨水盂送還了，附有一紙便箋寫著：

“敬愛的先生：我們偷了你的家中的東西，不知道你寫過那樣美好的詩。我記得，當我年幼的時候，母親告訴過我你的詩句。從墨水盂上的字，我們才知道我們行竊的屋主。敬愛的先生，這是我分得的贓物，現在奉還。希望你和神能夠赦免我。”

“從前偷竊的，不要作偷；總要勞力，親手作正經事，就可有餘，分給那缺少的人。”（弗四：28）

怒氣與節制

司務德(Gilbert Charles Stuart, 1755-1828)，是美國的名畫家，其作品中包括有名的1795年華盛頓像。

畫像完成後，司務德向李亨利將軍(Henry Lee)提起，他可以觀察出華盛頓在端肅的外表下面，有威烈的性情。幾天以後，李向華盛頓總統夫婦說，他見過那畫像，並且說：“司務德說，你有很猛烈的脾氣”；總統夫人立即臉上泛紅說：“司務德先生大膽說這種話！”

李將軍插口繼續說：“不過，他說總統有極好的節制。”華盛頓幾乎含笑說：“他沒錯。”

“當止住怒氣，離棄忿怒。”（詩三七：8）

聖經說沒說

有人對一位牧師說：“聖經告訴人，只有基督教能使人到天堂去，似乎太不公道的。”

牧師回答說：“聖經並沒有那樣說。在聖經裏面只記載著耶穌說：‘我是道路，真理，生命，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’。”（約一四：6）

有人去見陶睿（Reuben Archer Torrey, 1856-1928），表示他的看法：十字架的道理是愚拙的。

陶睿並沒有如他所預期的，跟他辯論；竟然回答說：“不錯，聖經也這樣說。”

那人驚奇的問：“是嗎？在哪裏這樣說？”

陶睿打開聖經，找到哥林多前書第一章 18 節指給他看，並且讓他讀：“十字架的道理，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；在我們得救的人，卻為神的大能。”再讀下去，結果那人信主得了十字架的救恩。

反其道而行

一位牧師在講道之後，有個人來跟他談話。

那人說：“我贊成墜胎的自由，也贊成廢止死刑，因為那是殺人的生命。”

牧師回答：“我不同意墜胎，卻贊成死刑，因為那是聖經中明文記載的，而且世上的政府，有必須執行刑罰衛護秩序的責任（羅一三：4），不同於聖經所禁止的凶殺（申五：17）。我們之間不同的是：我贊成保護無辜的人，制裁犯罪的人；你贊成殺死無辜的人，保護犯罪的凶手，讓他們活著。”

智慧

英國文學家詩人亞狄生（Joseph Addison, 1672-1719），任國會議員。有一個朋友，常同他暢論共同有興趣的問題。後來，他向亞狄生借了一筆錢；亞狄生觀察到朋友態度的顯然改變：凡事唯唯諾諾，與亞狄生的意見相同，不再像以往一樣，議論風發，該反對的時候，也不再跟他持反對意見，不能激發他更深的思考。亞狄生頗感不耐，喊著說：“先生，要和我反對，或者還我的錢！”

朋友存在的價值，是可以聽到反對的意見。

聖經說到不同意見的價值：“你去打仗，要憑智謀；謀士眾多，所謀乃成。”（箴二四：6）

稱讚的試探

司布真（Charles Haddon Spurgeon, 1834-1892）在二十歲前，即以善於講道著名，為神使用許多年。

有一次，講完道後，仰慕他的人對他說：“噢，司布真先生，這篇講道好極了！”

司布真回答說：“是的，夫人一當我走下講壇的時候，魔鬼就在向我耳語，說過同樣的話。”

聖經說到要經得稱讚：“鼎為煉銀，爐為煉金；人的稱讚也試煉人。”（箴二七：21）

改過自新

晉朝時，陸機去洛陽度假歸來，乘船經過江淮，載很多行李；給當地游手好閒的幫會分子看見，要來行劫。領袖戴淵，在岸邊摺椅上，從容安坐指揮，看來英俊而有智度。陸機在船上面向他說：“你有這樣的才華，為甚麼作打劫生涯！”

戴淵聽了，立即涕泣改過，丟下劍歸從陸機，跟他談論學習，日有進步。陸機推重他，舉薦他，後來官任征西將軍。

聖經勉勵信徒：“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，並且穿上新人。”（弗四：24）

分別為聖

三國時，魏人何宴，鄧颺，夏侯玄，要求同傅嘏作朋友，但傅謝絕跟他們來往。他們就請荀彧說合。

何宴相貌英俊，又有辯才，是當時的名人。鄧颺善交際，廣結人緣。夏侯玄則是貴族子弟。許多人都盼望跟他們結交。

荀彧說：“他們三人都是了不起的英才，是得罪不得的人物；如果你們聯合在一起，很可以為國家作一番大事。”

傅嘏說：“他們務虛名而無品德，為自己，嫉妒別人，佞口善辯，好大結黨，正是顛覆國家的人；疏遠還來不及，怕會遭禍，那能去親近他們！”後來果然應驗他的話，各人都沒有好下場。

（世說新語）

“濫交朋友的，自取敗壞。”（箴一八：24）

真實的偉大

克倫威爾（Oliver Cromwell, 1599-1658）為英國執政，權威俱重。他請當時的名畫家萊黎（Peter Lely）畫像。萊黎的筆下，畫過不少英俊的貴族，和英王查理一世宮廷的美女，因此而有名。

克倫威爾坐下，先對他說：“萊黎先生，我希望盡你的才能，繪畫出來真的像我，不要絲毫的討好我；表現出粗獷，丘疹，癩瘡，就同你看到我一樣，否則我不會給你分文。”

聖經說：“責備人的後來蒙人喜悅，多於那用舌頭諂媚人的。”（箴二八：23）要幫助人看見自己的真相。

紀律

德國哲學家康德（Immanuel Kant, 1724-1804）一生獨身未婚，律己甚嚴，作息有定時。他每天總要出去，在居住的康尼堡（Konigsberg）的林蔭道上散步，風雨不誤。後來那條路稱為“哲學家道”。鄰居看到他整裝出門，就校正鐘表，時間準是下午三點三十分。

“要愛惜光陰，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。”（弗五：16）

好詩好報

英國詩人司品塞（Edmund Spenser, 1552?-1599）寫成他傑作仙后（*Faerie Queene*）的一部分，先親自送去給南漢浦屯伯爵（Earl of Southampton）過閱。

那位有名的文學鑒賞家讀了極為傾往，告訴身邊的侍從，“快送給大詩人司品塞二十英鎊！”他繼續讀下去，愈覺得佳美，吩咐說：“再加送給大詩人司品塞二十英鎊！”他不能夠放下去，仍然繼續讀。他告訴侍從：“趕那傢伙走吧！否則我得破產了。”

仙后比喻女王伊莉莎白一世（Elizabeth I, 1533-18603），仿史詩結構，敘述各樣品德。獻給當時的英國女王，很得欣賞，命財政大臣薄弗理（Lord Burghley），予酬一百英鎊。薄弗理認為太多；女王叫他給予合理的賞賜。但許久之後，仍沒有消息。司品塞寫了一首短詩給女王諷示。女王責備她的大臣，諭令立即撥給；後來並賜予詩人年俸。

聖經說：“凡是真實的，可敬的，公義的，清潔的，可愛的，有美名的；若有甚麼德行，若有甚麼稱讚，這些事你們都要思念。”（腓四：8）欣賞別人的成就，稱揚別人的成功，是最基本的品德；不僅對人有益，也可以滌除心中嫉妒的污穢。如果沒有得到人的欣賞，也不必灰心。

真實的艱難

有一位徒步旅行者展欽斯（Peter Jenkins），橫貫美國，全程五千餘哩，約合一萬七千多華里，跋涉歷時二百餘天。他寫了一本書 Walk Across America。

當他走完全程的時候，接受電視訪問。有人問他：途中他有沒有想到過放棄？最困難的是哪裏？

他回答說：雖然走過無盡單調的中西部平原，雪峰層疊的山脈，和橫沙千里的酷熱，都不是最大的問題；“最困難的，不是大山難以征服，而是進到鞋裏面的砂粒！”

聖徒走天路，任何大山險阻，靠著主都可越過；但最大的攔阻的是罪。“我們既有這許多見證人，如同雲彩圍著我們，就當放下各樣的重擔，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，存心忍耐，奔那擺在我們前面的路程，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。”（來一二：1,2）

怒火

2002年六月八日，在美國柯羅拉多州的排克（Pike）國家森林裏，三十八歲的林業局職員芭頓（Terry Lynn Barton）引起一場柯州歷史上最大的火災，燃燒達十多萬英畝的山林，燒毀許多家庭的住屋，無家可歸，使成萬的人疏散，要動員數千救火人員去救火，並造成傷亡。據她自己說，原因是她收到一封離婚丈夫的信，惹她動怒，為燒信而釀成大火。

聖經說：“看哪，最小的火，能點著最大的樹林；舌頭就是火...”（雅三：5,6）舌頭能造成比這更大的麻煩，都是由於私欲在心中發起，燃燒。所以應當求聖靈熄滅罪惡的火，免得墜入地獄永火的結局。

血的教訓

現代普遍應用的輸血，是醫學史上晚近的事。

遲至 1920 年以後，才發現血型的分類。1933 年，德國的領袖希特勒（Adolf Hitler）當政，還發表謾言，說是日耳曼是最優秀的人種，具有最多 A 血型的人。其實，全無根據。但德國納粹黨人，推行種族歧視，殘害了約六百萬猶太人；而且窮兵黷武，掀起大戰，幾乎毀滅世界。

美國到 1960 年代，才打破種族成見，白人和有色人種的血液，可以合存同用，不必再分開。這是經過大戰，為了救命的需要，白人接受非白人的血液，並沒有不良反應，才發現並證明而接受這科學事實。

聖經說：神“從一血造出萬族的人”（徒一七：26）。早接受聖經的真理，不僅可以各種族和樂同居，也可以救活許多的人命。可見種族歧視是愚昧的惡事。

積財於天

卡弗爾（George Washington Carver, 1864-1943）是美國著名的農業專家，特別研究花生的改良及工業應用。父親是一名黑奴。他奮力讀書研究有成。

在阿拉巴馬銀行破產的時候，他一生的積蓄七萬元，完全喪失淨盡。卡弗爾是虔誠的基督徒，處之泰然。他說：“我想有人發現那筆錢對他有用；因為我自己實在用不著。”

“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...只要積攢財寶在天上。”（太六：19,20）

遇劫謝恩

馬太.亨利（Matthew Henry, 1662-1714）英國著名的聖經注釋家，有一天遇到強盜，劫去他的錢袋。他在日記上寫著：

首先，我要感謝以前沒有被搶過；第二，他們只取去我的錢，未取我的命；第三，雖然他們全部搶去，損失到底不多；第四，我是被搶者，不是我去搶人。

要常常喜樂，不住的禱告，凡事謝恩；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裏向你們所定的旨意。（帖前五：16-18）

屢敗屢戰

曾國藩在與太平天國作戰的時候，常遭遇失敗，上表清廷認罪，坦白承認“屢戰屢敗”，有負朝廷託付，自請予以免職處分。他的書記建議改為“屢敗屢戰”，成堅毅不屈的意思。後來他果然打敗太平天國，成為清廷的中興名臣。

“義人雖七次跌倒，仍必興起。”（箴二四：16）

融化聖徒

英國在克倫威爾（Oliver Cromwell, 1599-1658）在清教徒革命期間，任護國執政的時候（Lord Protector, 1653-58），國內缺銀子鑄造錢幣，唯一可以尋到的銀子，是教堂裏面的聖徒雕像。克倫威爾號不猶豫的下令：“融化聖徒，作流通的錢幣！”

今天教會的問題，有許多沒有融化的聖徒，使福音的流通受阻礙。需要融化，“同心合意的

興旺福音。”（腓一：5）

眼睛單純

1801年四月二日，英國艦隊攻擊丹麥海軍艦隊，因為丹麥與法國的拿破崙聯盟。炮火非常激烈，持續三小時。英國艦隊統帥帕克（Sir Hyde Parker）升起39號信號旗，下令停止攻擊（那時沒有電子通訊，以旗語信號連絡指揮）。

納爾遜（Horatio Nelson）將軍“提醒”他艦上的通訊軍官說：“有時我有‘盲目’的權利，實在看不見那信號。”（七年前在科西嘉（Corsica）海域，與法國艦隊戰鬥中，納爾遜的右眼受傷。）繼續奮戰，打敗丹麥海軍。

納爾遜借口視而不見，違命得勝，雖然英勇，卻不足法。但主耶穌說：“你的眼睛若瞭亮，全身就光明。”（太五：22 於 KJV 譯本“瞭亮”作“單純”，讀為：“If thine eye be single, thy whole body shall be full of light.” 聖徒的眼睛單純仰望主，必然得勝。

不嫉妒

維洛西奧（Andrea del Verrocchio, 1435-1488）是弗洛倫薩的畫家，雕塑家。達文西（Leonardo da Vinci, 1452-1519）在十四五歲的時候，父親見他有藝術天才，送他給維洛西奧的店中作學徒。1470年，維洛西奧為一修道院作“基督受洗”圖畫，叫達文西合作左旁的兩天使。達文西盡心盡力，畫出來的二天使氣韻生動。維洛西奧認為他成功了。此後，維洛西奧不再作畫，只作雕塑，讓達文西獨擅勝場。1472年，達文西入畫家協會，但仍然繼續與師傅在一起五年。藝壇佳話，勝於政壇。

青出於藍是可喜的事。但大衛殺死非利士巨人歌利亞，以色列的婦女舞蹈唱和說：“掃羅殺死千千，大衛殺死萬萬。”掃羅甚發怒說：“將萬萬歸大衛，千千歸我，只剩下王位沒有給他了！”從那日起，掃羅就怒視大衛。（撒上一八：6-9）只想把持王位和榮耀，不為國家前途著想的人，多疑善妒，是多麼不智啊！

有何益處

查理曼（Charlemagne, 742-814）被稱為“歐洲之父”，羅馬帝國皇帝，有四個妻子，五個嬪妃，十八名兒女，統治疆域最廣，權勢無比。於崩逝之前，盛裝朝服，召臣僕主教等近前來，把手指向展開的聖經：“人若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，有甚麼益處呢？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？”（太一六：26）

真正的富足

黔婁是著名清貧的人物。他生在齊國（今山東濟南），修身嚴謹，不求富貴。魯恭公請他作首相，他辭謝不就。齊威王聘他為卿，他也不幹。死後，覆體的殮衾不夠長，不是露頭，就得露腳。朋友曾西想出辦法：只要斜一些就足夠長了。黔婁的孀妻說：“邪而有餘，不如守正的不足。先生一生的原則，是守正不邪，死後也不該違背他的意願。”

朋友們商議，該用甚麼名號稱先生。他的妻子說：“可以用康為諡。”曾西以為“康”是富足有餘的意思；黔婁生時衣食不足，哪能叫“康”？黔婁的妻說：“先生在世的時候，辭首相而不受，是有餘貴；賜他財物也不要，表明有餘富。這樣說來，滿足於所有的，豈不正是‘康’嗎？”

保羅說到馬其頓教會：

弟兄們，我把神賜給馬其頓教會的恩告訴你們，就是他們在患難中受大試煉的時候，仍一滿足的快樂；在極窮之間，還格外顯出他們樂捐的厚恩。（林後八：1,2）

這是真正的富足，是由於神的恩典：因為有“耶和華為我的牧者，我必不至缺乏。”（詩二三：1）

—— 于中旻《實踐神學》